证券代码：300288　　证券简称：朗玛信息　　公告编号：2026-037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朗玛信息”）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5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六医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三年。详情请参见2024年4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担保进展及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4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六医公司向中信银行贷款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期限自2026年11月4日至2027年10月27日。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已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有效期内。

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实际担保发生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朗玛信息	六医公司	66%	113.76%	10,000	1,990	2,000	6,010	否

本次担保前，公司为六医公司实际提供担保1,990万元，本次保证合同签署后，为六医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3,99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 年 10 月 10 日

注册资本：20588.2353 万元

法定代表人：徐剑春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富源南路 42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停车场服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六医公司 66.00%股权，贵阳市卫生健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六医公司 29.1890%股权，贵阳市陆院舒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六医公司 1.2827%股权，贵阳市陆院博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六医公司 1.2195%股权，贵阳市陆院吉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六医公司 1.1805%股权，贵阳市陆院众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六医公司 1.1283%股权。

六医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406.62	44,829.39
负债总额	49,352.27	50,998.1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993.60	1,868.60
流动负债总额	18,892.27	20,538.17
净资产	-3,945.65	-6,168.78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136.84	13,147.10
利润总额	-1,429.03	-2,223.13
净利润	-1,429.03	-2,223.13

经核查，六医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2、债务人：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

3、保证人：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2,000 万元人民币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7、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包含本次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99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68%，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六医公司的担保。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信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